

冬至那碗暖心的饺子

文/于永海

每年冬至这天,按照习俗,家乡的老老少少都要吃上一顿热气腾腾的羊肉馅饺子。据说只要这天能吃到羊肉馅水饺,可保耳朵一冬不生冻疮。

相传,东汉医圣张仲景在出任长沙太守后辞官回乡,途经白河时正值冬至,他见沿途的百姓饥寒交迫,很多人耳朵上起了冻疮并溃烂化脓。张仲景疼苦这些百姓,遂搭草棚,施“娇耳”,百姓服食后暖自心生,寒疾耳疮不日痊愈。后来,人们便在每年的冬至之日吃“娇耳”以念医圣的恩泽,这“娇耳”便是羊肉馅水饺。

每到冬至这天,母亲都会早早起床,将早已备好的面皮和馅料珍而重之地取出来。这些东西如今看起来并不算什么,但在我小的时候,即便是富裕人家也不是轻易就能凑齐的,更何况我家的条件只算勉强算得上一般,所以母亲往往要为此精打细算好久。



习惯了在冬日睡懒觉的我和弟弟,冬至这天总会破天荒地随着母亲一同起床,看着母亲忙着做馅包饺子,我们也自告奋勇地帮忙擀皮,虽然擀得又慢又不好看,但母亲从来也不嫌弃,还温和地表扬我们,夸我们懂事。

等饺子下了锅,我和弟弟就按捺不住了,围在锅台边转来转去,母亲微笑着看着我们,边往汤里放着辣椒和驱寒

的药材,嘴里边念叨着:“快点熟,快点熟,这儿有两个鸡追猴,饺子出锅不等凉,耳朵一冬冻不伤。”

不一会儿,饺子出锅了!我们兄弟俩迫不及待冲上前,也顾不得拿筷子,直接用手抓起来就往嘴里塞。要知道,刚出锅的饺子可是滚烫滚烫的,饺子到了嘴里还没等嚼,便又从嘴里吐回到了手中,然后就是忙不迭地吹气,片刻之后,

估摸着可以忍住烫了,饺子就又回到了嘴里。咬开外皮,一股浓香四溢的汤汁流到嘴里,我们闭着眼睛细细地品啜着滋味,满心的幸福。

男孩子吃饭快,不一会儿的工夫,锅里的饺子便被我们兄弟俩消灭光了。接过母亲递过来的热汤,咕噜咕噜地一口气喝下去,然后拍拍圆鼓鼓的小肚子,幸福得直傻笑。

这个时候,母亲将剩下的面皮下到饺子汤里,开始做自己的饭。等母亲盛起面皮汤开始吃的时候,我和弟弟突然变魔术似的从衣兜里掏出几个刚才偷偷藏起来的饺子放到母亲碗里,一脸傻笑地看着母亲。

母亲看着已经在我们衣兜里沾满尘土草屑的饺子,眼中满含着泪花。她微微颤抖着将我们揽到怀里,也不管饺子已经脏得不像样子,轻轻夹到嘴里。这时,我和弟弟便在她怀里大喊:“冬至不吃饺,耳朵让冰咬。”

母亲细细地嚼着,满脸尽是幸福的泪。

怀念老家的红薯



文/蔡源霞

下班的时候,小区门口来了两个卖红薯的小伙子,一整板车的红薯说是刚从地窖里拿出来的。这个我知道,藏了一些时日的红薯最甜了。

我的老家盛产红薯,据说母亲幼时家贫,当年嫁给父亲最主要的原因便是这边红薯多,可以保证在荒年也不至于饿死。我们村最大的特点除了屋里有粮仓外,就是各家各户都有一个大地窖专用于放红薯,也唯有红薯,是我们想吃可以随意拿的。

红薯于大人们来说,可以炒菜,可以煮粥,但对我们孩子来说,只有一种方式,便是烤红薯。那时代家里烧的是柴火灶,一顿饭下来,也能烤熟两个红薯,可最让我们期待的却是烧草灰的时候,将自己选的红薯埋在草灰底下,这样烤出来的红薯有野草的香味,格外香甜。

烧草灰通常要在大人们忙完所有的事务之后进行,因此经常是傍晚烧,所以红薯要到半夜才能烤熟,如果个头大的,差不多要到下半夜。但纵然如此,我们还是熬着,直到红薯熟了,吃饱了再睡。那时候的家长不像现在,要求孩子几点睡觉几点起床,在他们眼里,难得烧一次草灰,孩子的快乐最重要。

等红薯烤熟的时间是漫长的,也是快乐的,我们总是打闹一会儿,便拿个树枝去捅一捅红薯,看有没有熟。只是我们熬不了多久便睡着了,于是大人们接着熬,烤熟的红薯如果不及时扒拉出来,第二天便成了炭球。烧草灰的次数不多,但记忆中,每次都是被那浓郁扑鼻的红薯香唤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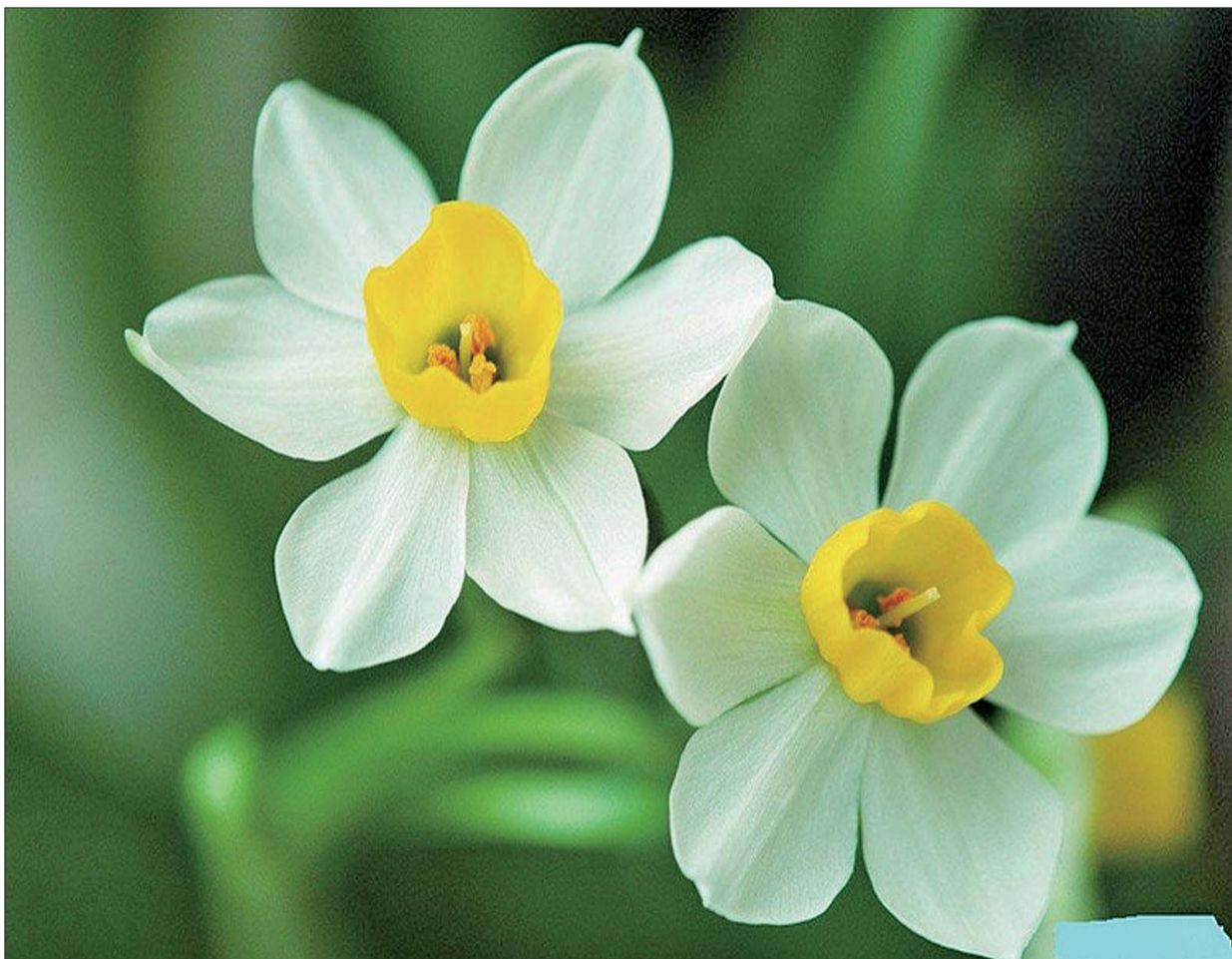
吃红薯的时候,我们经常会在一起较量,谁的红薯大,谁的红薯里面是橙红色的,那样的红薯是最甜的,再看谁的红薯流出来的糖浆最多,最后得出的结论是,二哥最会挑红薯,他会慷慨地把红薯分给我们吃一点点。

村里曾经也有人来卖红薯,结果被孩子们很是嗤笑了一番,那样长得像树根似的红薯也来卖吗?里面肯定都是筋。那样表皮是深红色的白瓢红薯也来卖吗?又粉又僵又不甜。甚至有孩子拿出自己家的红薯给卖红薯的人,很是大方地说:“送你吃,让你明白什么才是最好吃的红薯。”

十岁那年,我们全家都搬到了城里,才发现老家的红薯是最好吃的,老家的红薯生吃可以当水果,毫无生涩感,水分充足,冰甜爽口,烤熟后黄中带红,会从裂口处淌出褐色的糖浆,如果和饭一起煮,则入口即化,饭里亦多了一份甜香。只是,路远,很难再吃上一口。

前几年好不容易回了一次老家,见亲戚的厨房里堆着一筐红薯,正想着要几个带回家给爸妈尝尝,却见亲戚端起就往猪圈里倒。亲戚说,村里的小伙子都去城里打工了,红薯根本吃不完,但种红薯似乎成了一种习惯,哪怕没人吃也得种,给猪吃也好哇。

回城的时候,亲戚送给我一大筐红薯,用她的话说:这不值什么。但于我,却是满满的回忆,过去的日子是回不去了,但只要有一些东西还在,那份既温暖又快乐的感觉还在,我就觉得是美好的。



做一朵水仙

文/周玉荣

又到了养水仙的时候。

至今还记得第一次邂逅水仙花的情景。那时,我正长在山野乡村,也正是豆蔻年华。一天,我和一位同学去英语老师家,不期然在走廊的窗台上看见一盆水仙花,花期正好,尽情尽兴地开放着,一副占尽春光的味道。只是那时,两个农村丫头,从来没有看见过水仙花,对着这个长相像大蒜却又开花的植物,满腹好奇,伸着脖子左瞧右看,最后还是老师为我们答疑解惑。

时光流转。那一场相遇渐渐在时间里沉淀成一份记忆,并且在记忆里日久生情,让我对水仙花滋生出一种迷恋的情

愫。走上工作岗位后,我开始养水仙花。离家不远处就有一个花店,每年底,我都会到花店里买几个水仙花球,捧回家,小心地放在白瓷花盆里,然后加上清水和一些鹅卵石。

养了很多年的水仙,越来越觉得水仙适合我这样的散漫人养,像诗里说的“借水开花自一奇”。是的,养水仙是一件省心省力的事情,只要隔一段时间往盆里注些水就可以了,假以时日,就会水到渠成地开出花来。

因为钟情水仙花,所以爱屋及乌,对和水仙花有关的文字也一并喜欢起来。至今,在我的书柜里,还保存着几本厚厚的笔记本,里面有我收集的许多关于水仙花的诗词。

记得第一次阅读关于水仙花的文字始于舒婷,那时正是喜欢诗歌尤其是朦胧诗的年纪,买了一本舒婷的诗歌集,里面有一首诗就是写水仙的:南方盛产一种花卉\被批发被零售到遥远的窗口\借一钵清水\答以碧叶玉琴金盏银托\可怜香魂一脉\不胜刻刀千凿万琢……

相对于这些活在烟火文字里的水仙,我还是更喜欢摇曳在唐诗宋词里的水仙:如宋代词人刘邦直写的关于水仙的诗:“得水能仙天下奇,寒香寂寞动冰肌。仙风道骨今谁有,淡扫娥眉萼一枝。”元代姚文奂写的:“离思如云赋洛神,花容婀娜玉生春。凌波袜冷香魂远,环

佩珊珊月色新。”清代吴懋谦写的《水仙花》:“姑射群真出水新,亭亭玉碗自凌尘。冰肌更有如仙骨,不学春风掩袖人。”

这些诗无不写出了水仙花的性情、品格,或高洁,或清新,或雅致,给我这个在生活里淘文字的小女人以心灵的慰藉与保养。

传说,穆罕默德曾经说过:“谁有两个面包,卖掉一个吧,用来买水仙花,因为面包是身体的粮食,水仙是精神的粮食。”当然只是传说,他是不是真的说过,无法考证。

但是,我相信。甚至,如果能,我愿意做一朵水仙。只要几颗石子,一勺清水,然后安然开放,静度光阴。